

周至县翠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征求意见稿】



翠峰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2 月

前言

为深入贯彻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奋力谱写翠峰镇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按照国家、陕西省、西安市要求，结合周至县翠峰镇实际，编制《周至县翠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对《西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周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细化落实和具体安排，是引导全域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落地、指导各类建设的基础，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建设规划许可、编制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基本依据。



目 录

CONTENTS

01 规划概述

02 目标定位

03 空间格局

04 镇区规划

05 支撑体系

06 实施保障

01

规划概述



■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落实西安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和周至县第十八次党代会精神，深度参与周至县秦岭北麓生态文明示范地、关中宜居康养基地及西安都市圈绿色产业创新区建设，立足翠峰镇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兼顾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对全镇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文化空间、自然资源保护利用、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国土空间支撑保障、镇区规划等作出统筹安排和总体部署，为实现翠峰镇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提供空间保障。

■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为翠峰镇行政辖区：含11个行政村

镇域国土面积：47.28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2021—2035年

02

目标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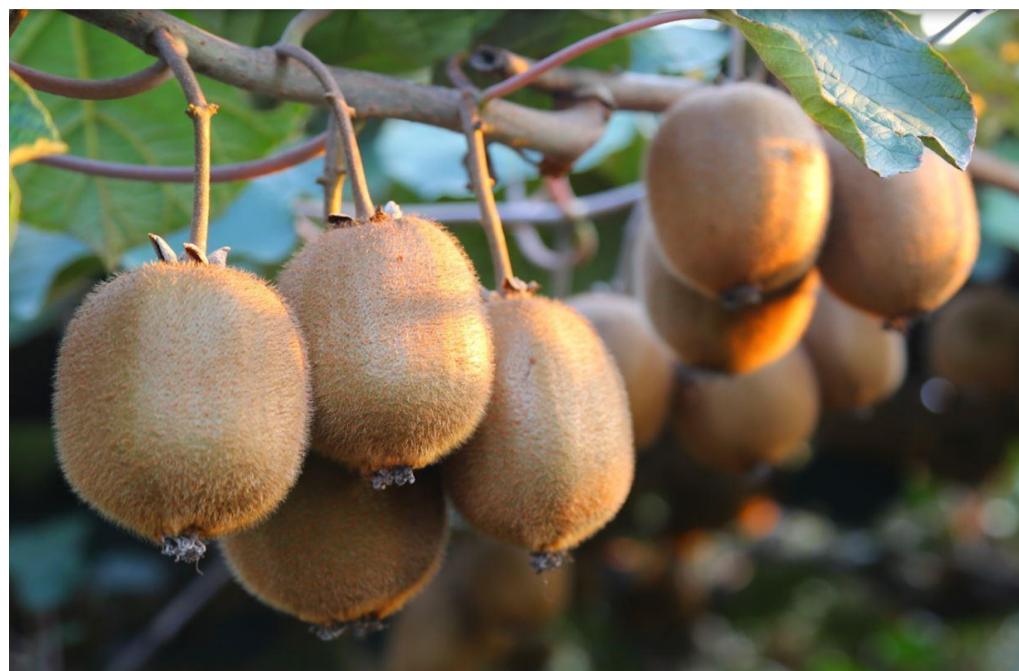


■ 2.1 战略定位

落实上位规划主体功能定位及引导，立足镇域区位优势、资源本底、社会经济发展、产业基础和历史人文特色，确定翠峰镇战略定位为“秦岭北麓生态腹地明珠，生态农旅示范基地名镇”。



■ 2.2 规划目标



农业空间
品牌振兴、乡村和美



生态空间
山清水秀、安全稳固



城镇空间
魅力和谐、宜居宜业



文化空间
特色凸显、璀璨炫美

03

空间格局



■ 3.1 构建开发保护总体新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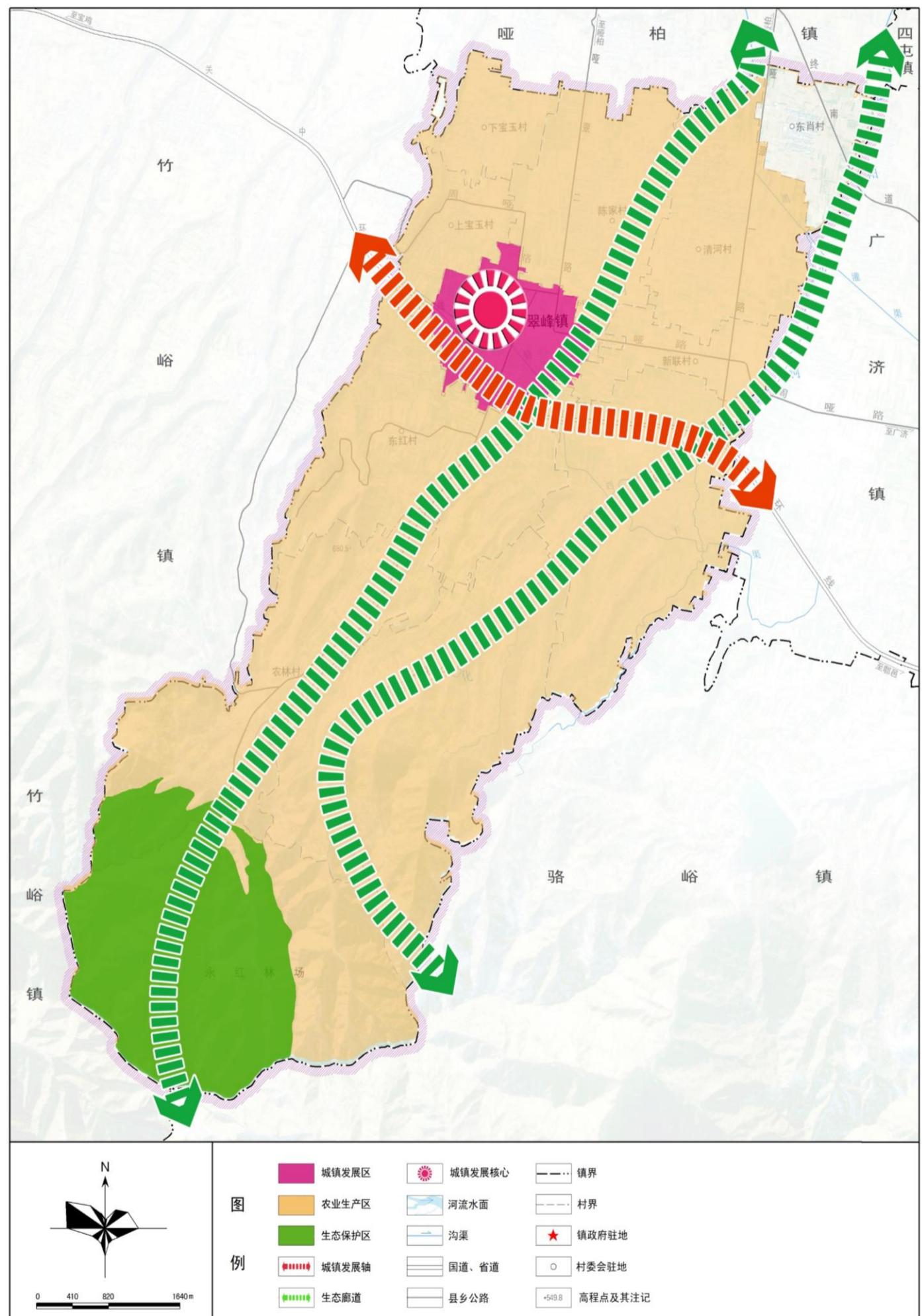
“一心、一轴、两廊、三区” 总体格局

“一心”：以镇区为主的城镇发展核心。

“一轴”：以省道S107为主的城镇发展轴。

“两廊”：以清水河、阳化河为主生态廊道。

“三区”：指以官村为中心的城镇发展区，以永红林场为主的生态保护区、以粮食生产以及猕猴桃等农产品生产为主的农业行政区。



■ 3.2 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

按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的优先序，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确保三条控制线不交叉不重叠不冲突，纳入“一张图”系统，作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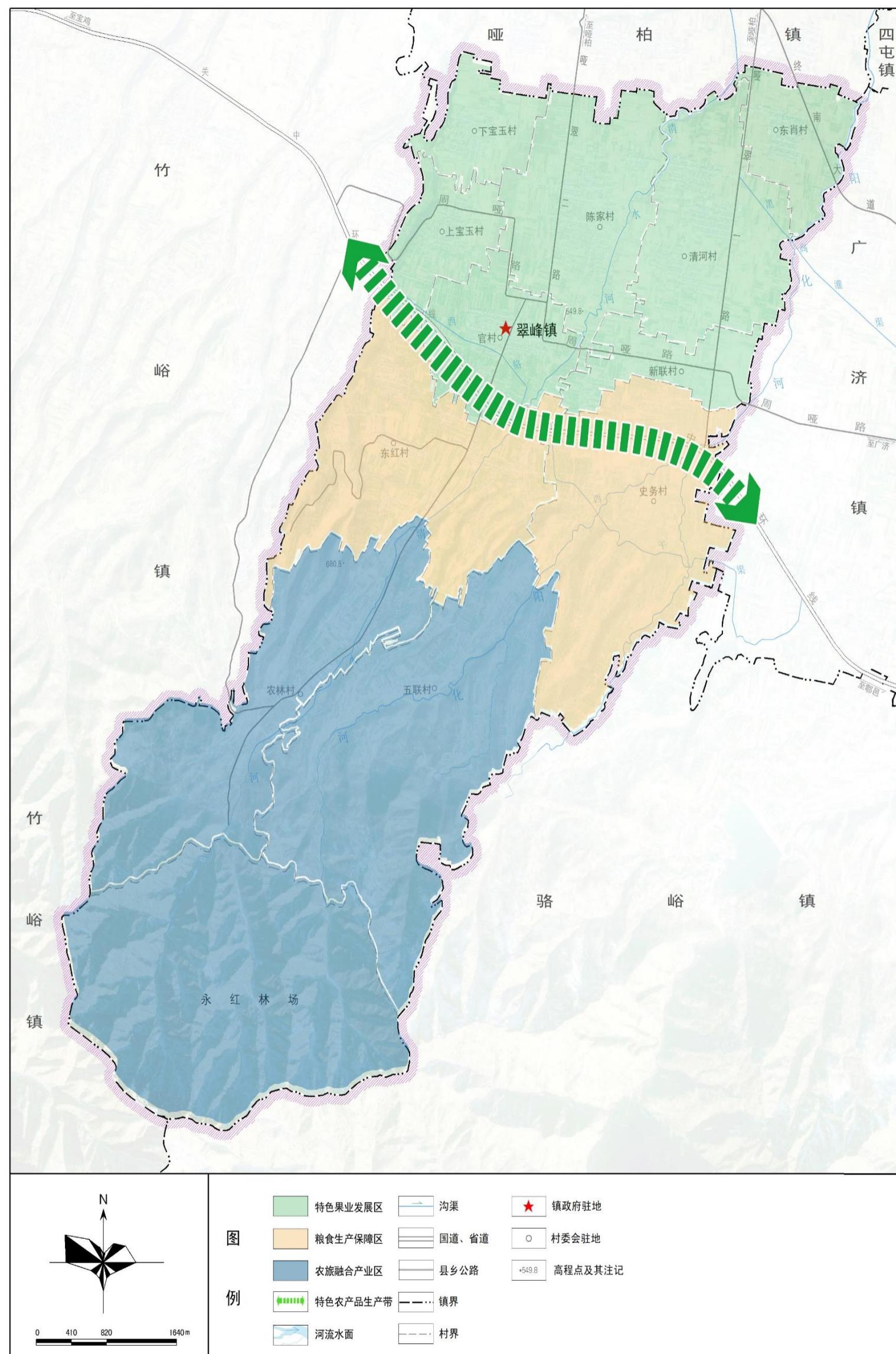
■ 3.3 振兴和美特色的农业空间

“一带、一区”的农业空间格局

以粮食生产为保障，结合猕猴桃种植优势以及翠峰山森林公园等旅游资源，打造生态农旅产业为导向的三产融合体系。优化农业产业布局，推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形成“一带三区”的农业空间格局。

“一带”：沿S107省道的特色农产品生产带。

“三区”：粮食生产保障区、特色果业发展区、农旅融合产业区。



■ 3.3 振兴和美特色的农业空间



优化现代农业生产空间



引导村庄分类发展



推进村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提升基础设施、公服设施水平

促进乡村振兴

建设和美宜居乡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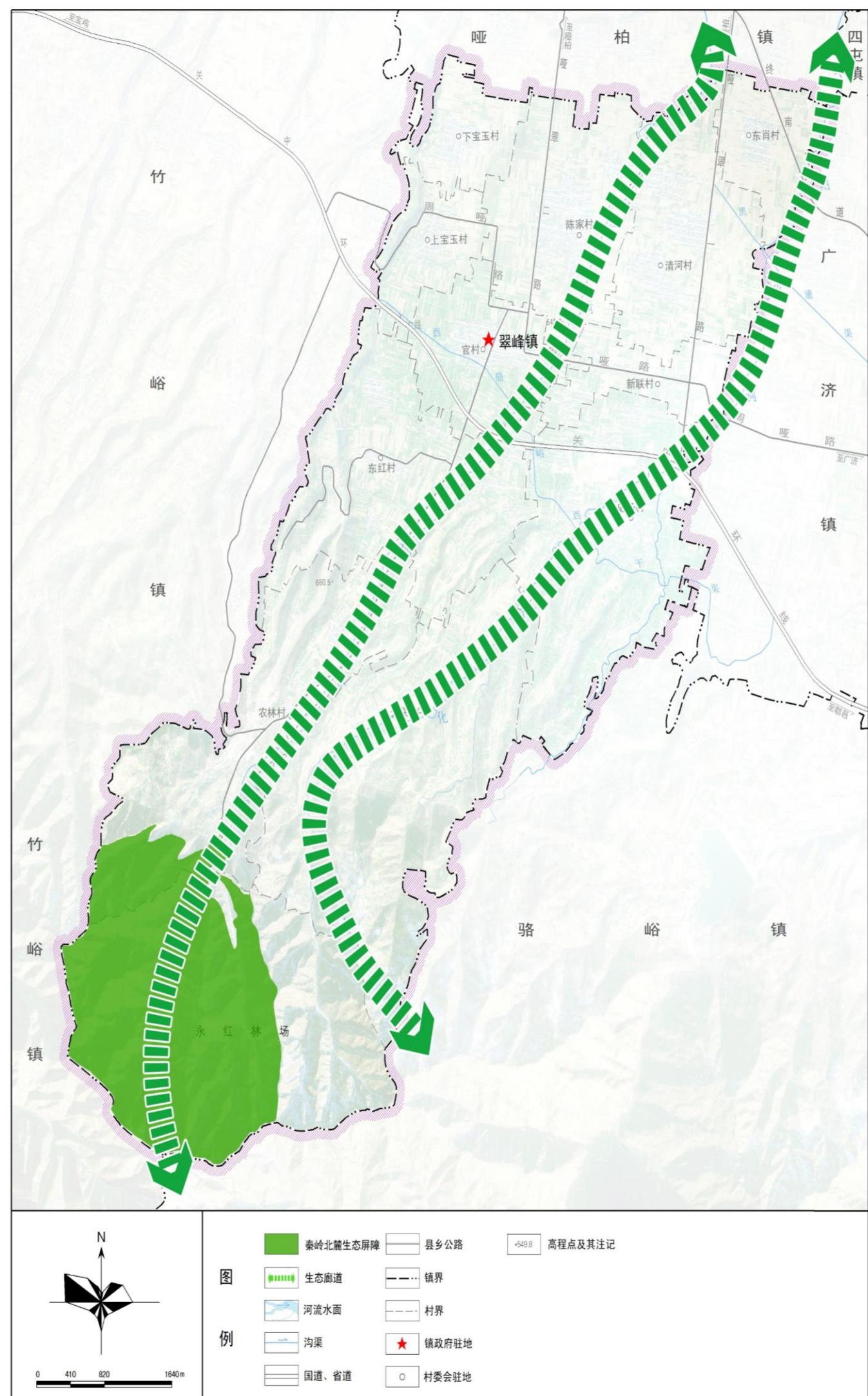
■ 3.4 保育稳固秀美的生态空间

“一屏、两廊” 生态格局

一屏



两廊



■ 3.5 打造魅力和谐的镇村空间

构建“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镇村体系

镇区

镇政府驻地开发边界范围，是翠峰镇的政治、文化、商贸中心

中心村

史务村、陈家村、清河村、东红村

基层村

农林村、东肖村、新联村、五联村、上宝玉村、下宝玉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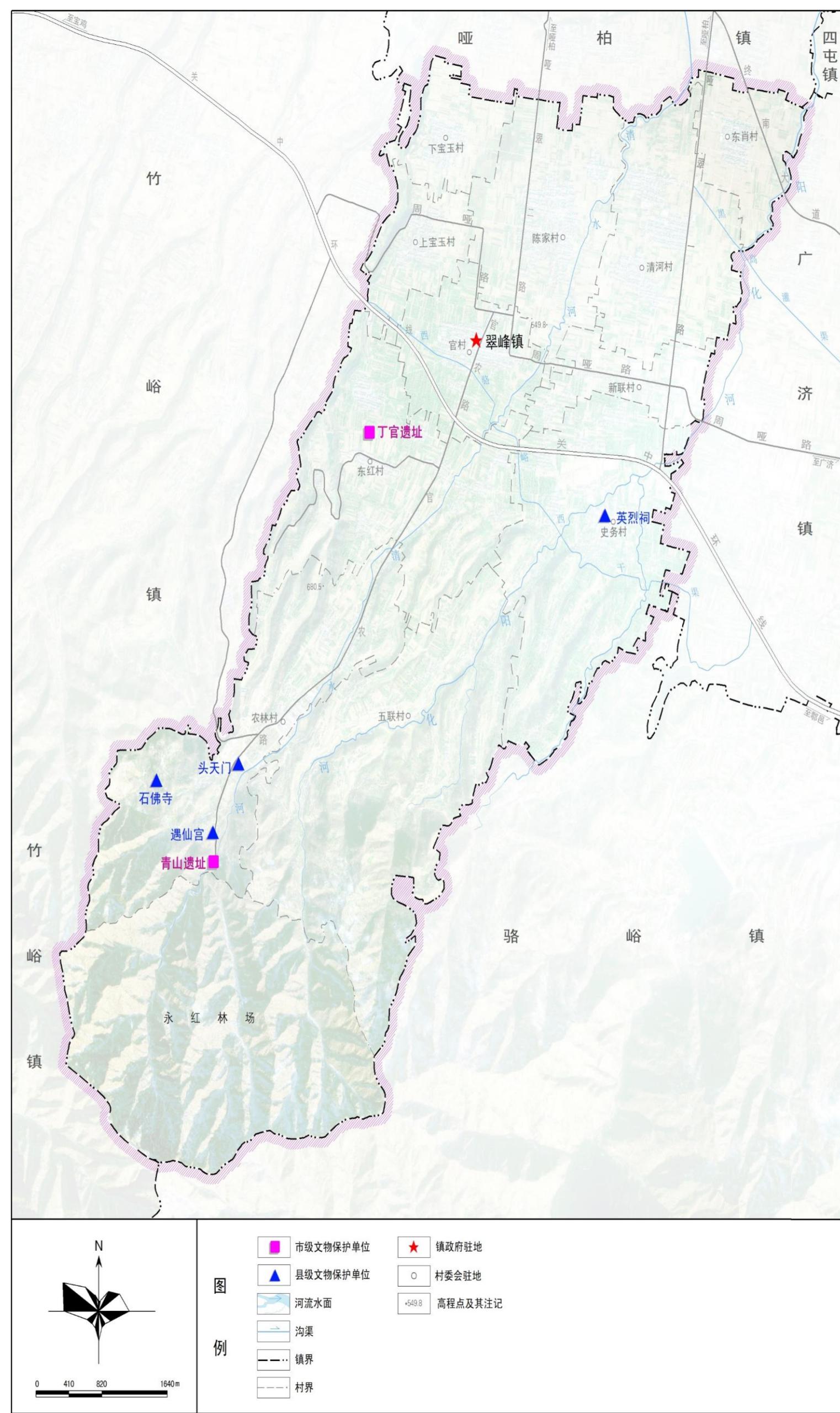
■ 3.6 保护璀璨炫美的文化空间

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市级文保单位2处，县级文保单位4处。

非物质文化遗产

唢呐、寿坊工艺、木雕、壁画、彩绘、泥塑、金属古建模型、手工制香、三月初十青山庙会、史务村八月八庙会、周至阴阳风水勘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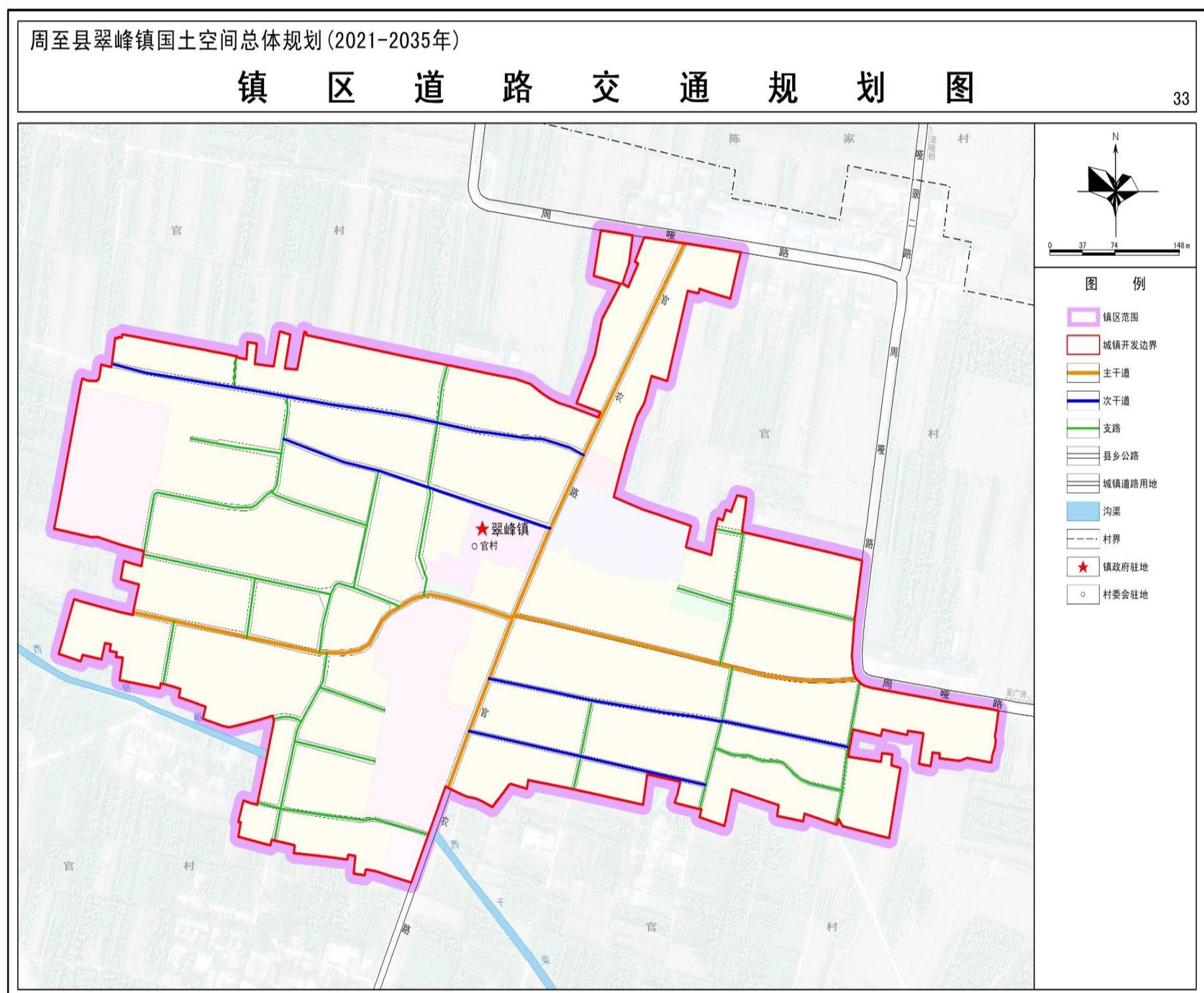
04

镇区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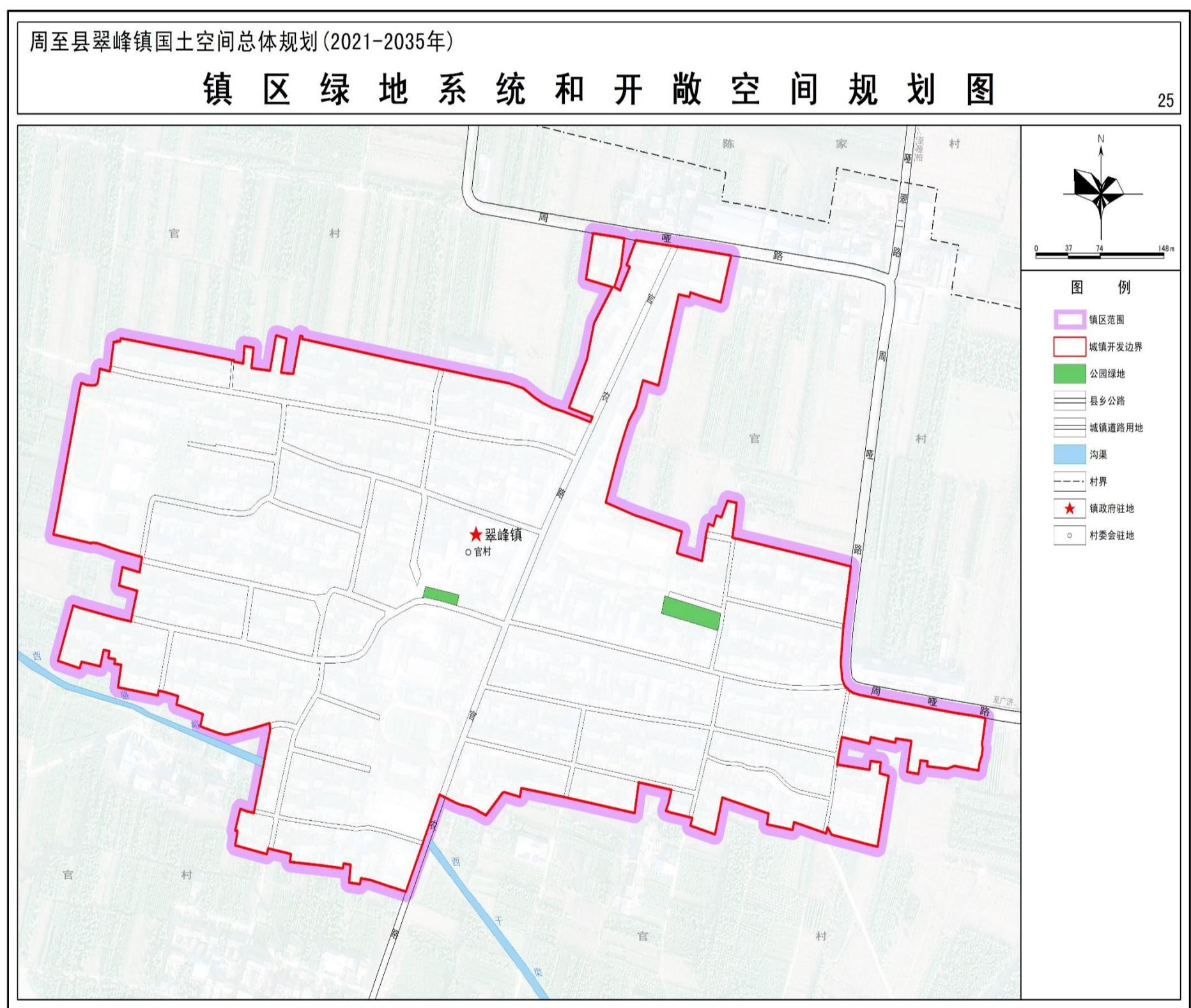
■ 4.1 路网结构

优化镇区道路网结构体系，形成主干路-次干路-支路的三级路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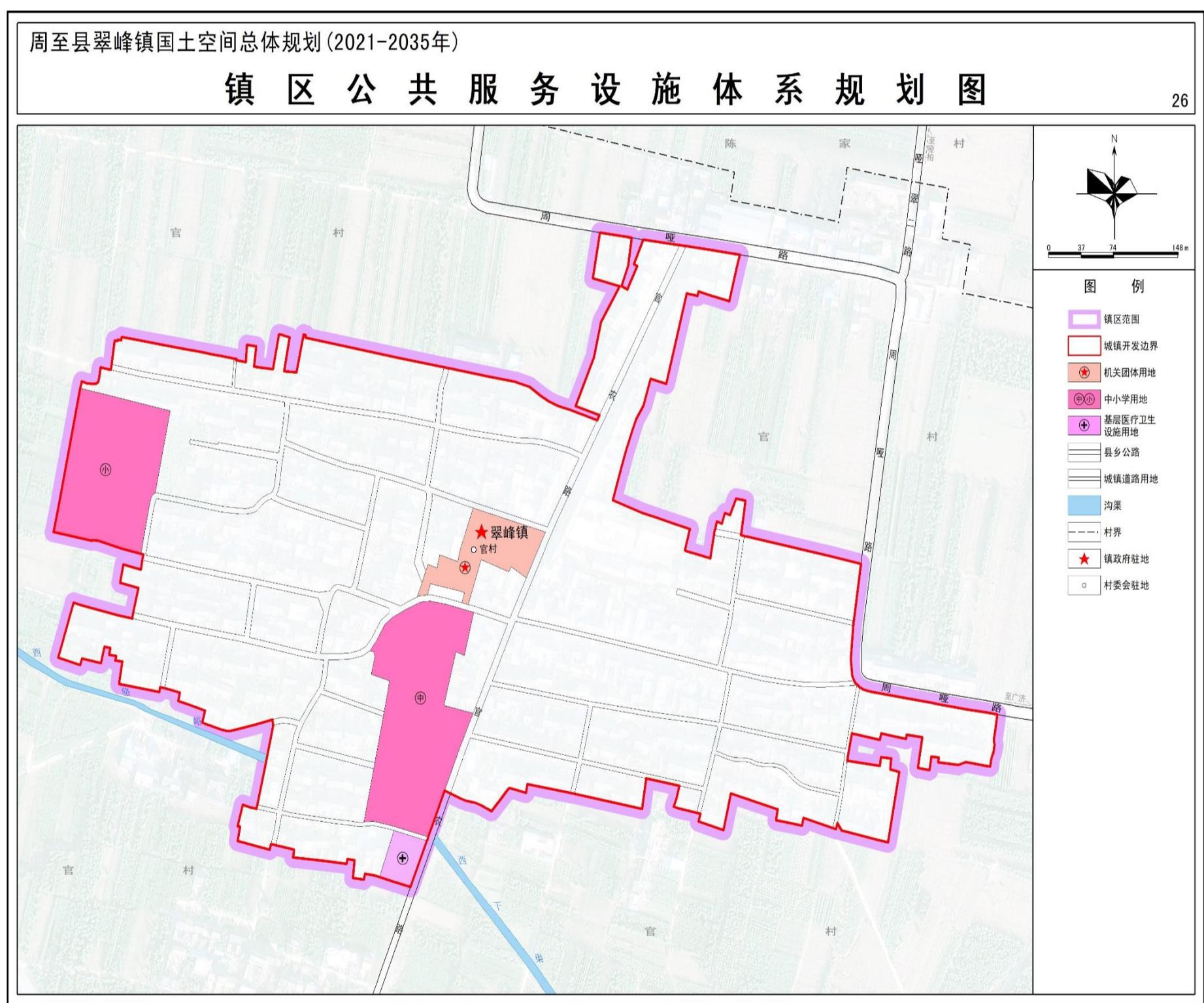
■ 4.2 绿地系统结构

构建以口袋公园为主“绿地缀镇”公园
绿地体系



■ 4.3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进一步完善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设施



05

支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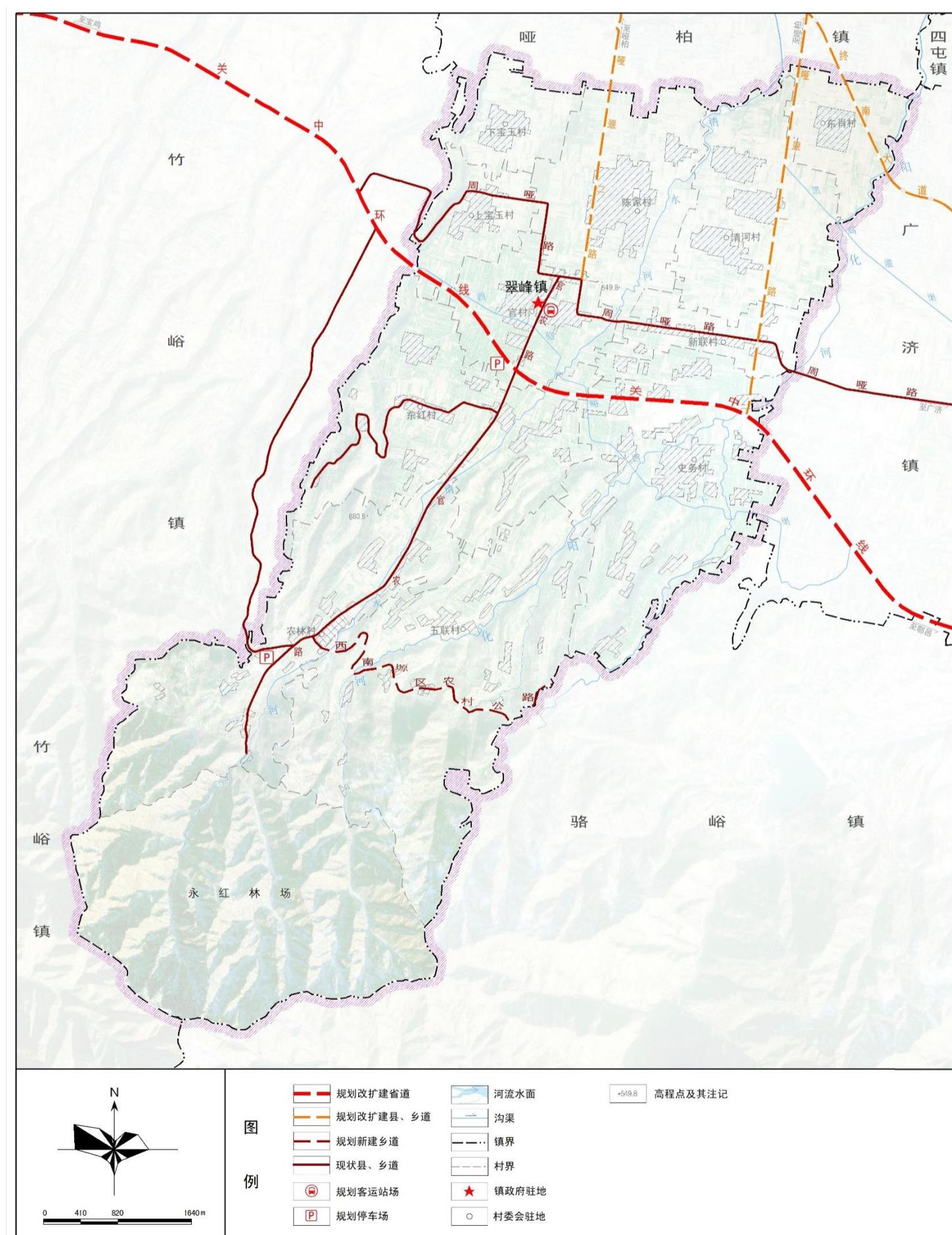
■ 5.1 综合交通体系

构建区域融合、外联内畅的域交通体系

规划保留现状县域内S107省道、周哑路等道路，改扩建哑翠一路、哑翠二路两条乡道，新建西南塬区农村公路一条，与现状路网构成区域公路网。保留现状镇区客运站一处。

加快建设区域快速交通干道，形成干支结合，内外畅通，布局合理的交通体系，实现城乡交通资源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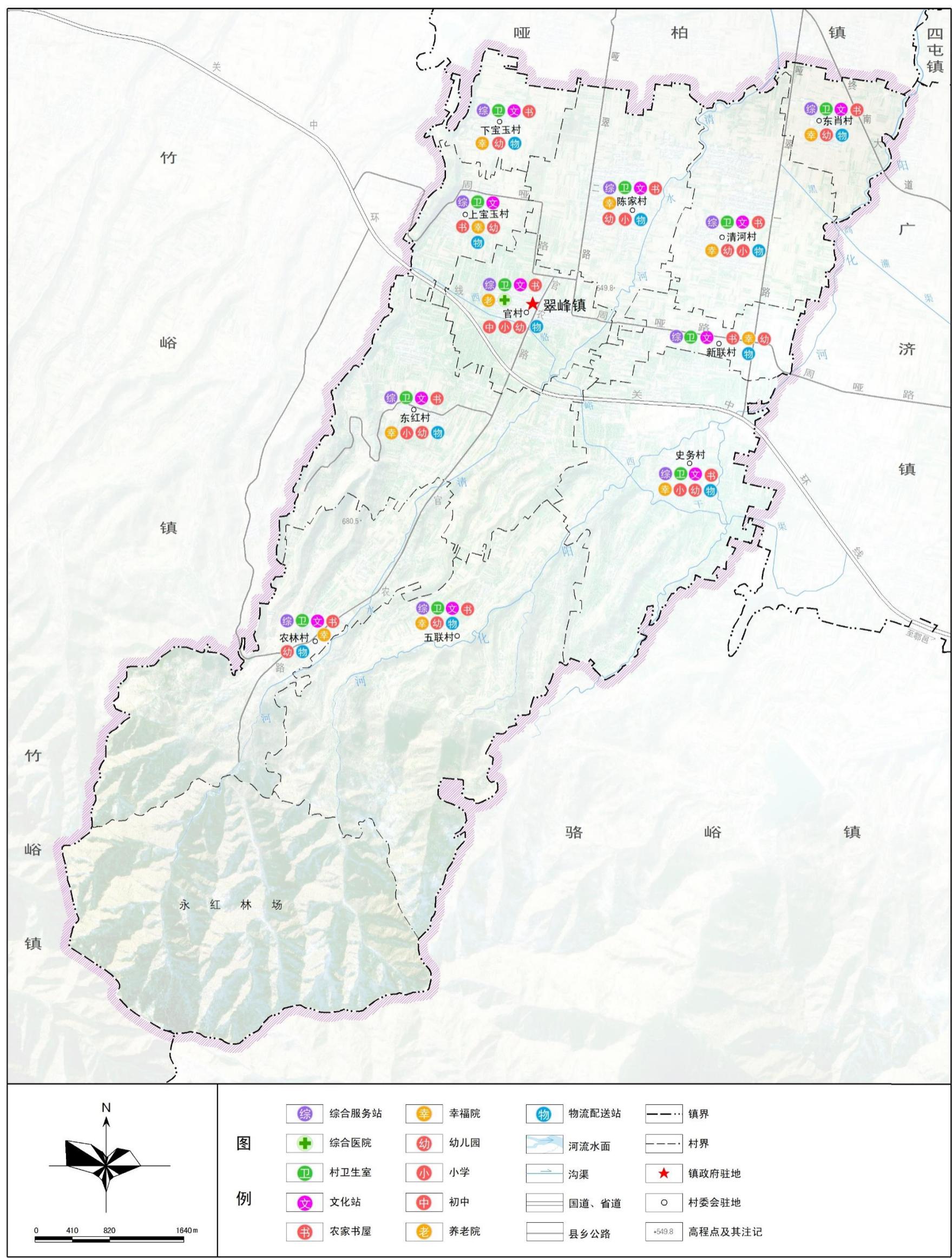
到2035年，形成国省公路—县乡道—镇村道路多级体系联合，交通换乘便捷、道路循环通畅的交通网络。



■ 5.2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以村镇居民出行距离合理划定生活圈

按照“镇级、村级（社区）”两级公共服务等级体系，完善医疗、教育、体育、文化、福利养老等公服设施。



■ 5.3 绿色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构建绿色安全的基础设施网络

给水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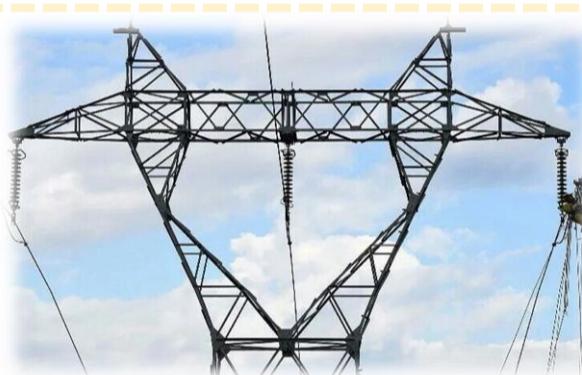
完善区域供水系统建设，实现以地表水供水为主，地下水为有效补充的城乡供水保障体系。

以保护区域生态环境为目标，完善区域内城乡排水设施建设，保持区域内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排水工程

供电设施



将电网建成网架坚强、结构合理、适应性强、运行灵活、用户供电可靠性高、运行经济的现代化电网。

推进天然气管网向乡村延伸，满足乡村燃气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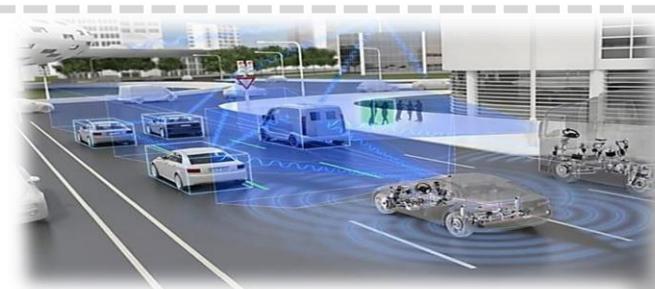
燃气工程

环卫工程



建设垃圾分类收集、储运和处理系统，在固体废物减量化和资源化的基础上，实现垃圾无害化安全处置。

推进数字化、智能化空间规划和建设，建立城市智能运行模式，构建城乡智能治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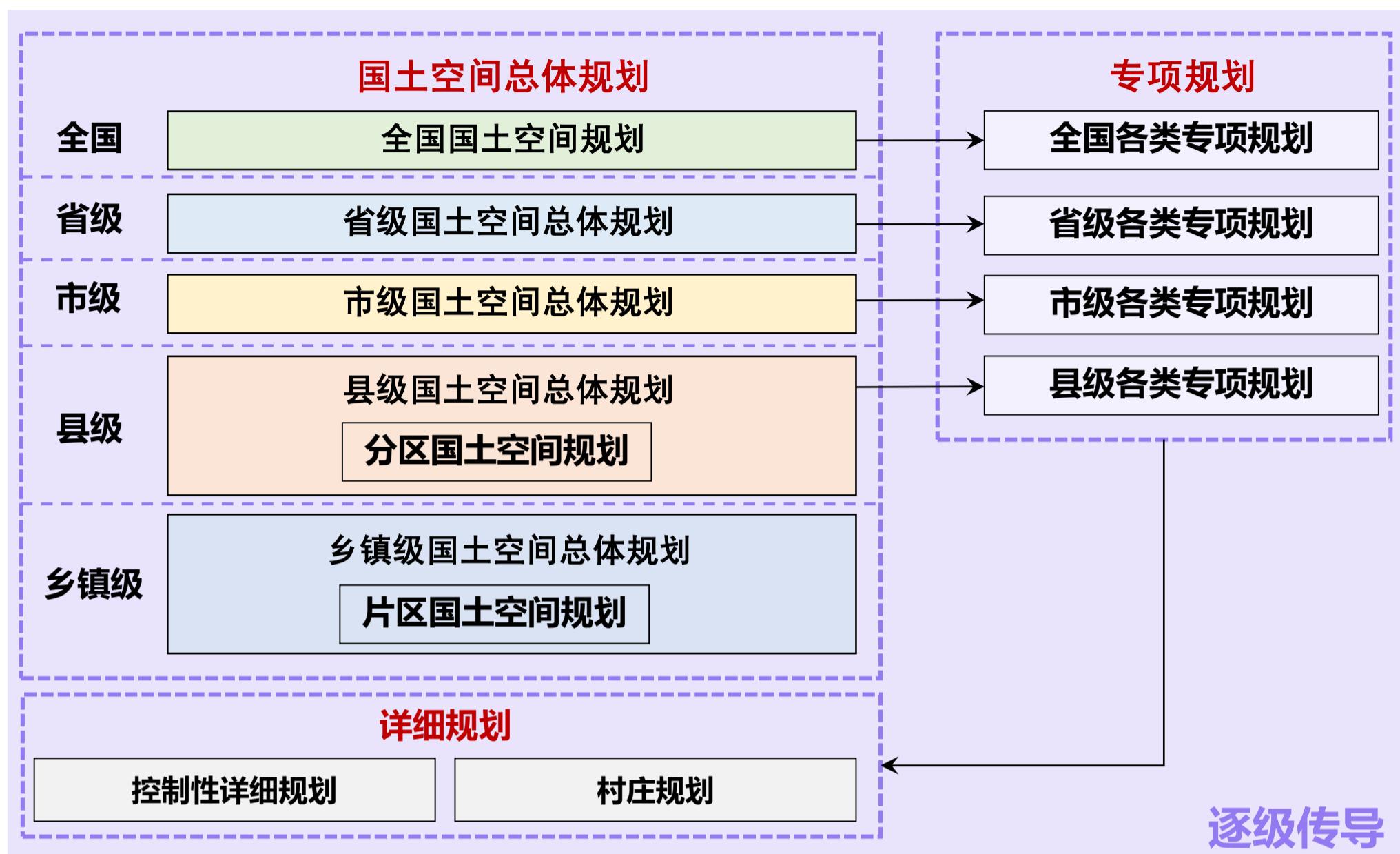
通信网络

06

规划实施保障



■ 6.1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



详细规划传导

- 1、规划指标传导，是规划传导的核心要素，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对各项约束性指标自上而下分解落实至各村（社区），对预期性指标进行预测性分解；对于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刚性管控线，村级规划应确保落地实施。
- 2、对于保护地名录、重点项目名录传导等，村级规划应落实各级保护地名录、重点项目，明确准入类型和管控手段
- 3、对于规划分区—用途，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指导村庄规划依据主导功能要求，确定规划用途，落实划定比例和范围，明确相关管控要求。

■ 6.2 实施保障措施

强化组织保障

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部门协调机制，推进规划编制和审批的制度化、法制化、规范化。明确规划主体责任和责任分工，落实上位国土空间目标、指标和任务，对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推动国土空间高水平治理。

加强实施规划评估

建立规划定期评估，预警和及时维护制度。建立年度城市体检，五年定期评估和重点领域专项评估相结合的规划实施评估制度。根据评估结果，结合镇域发展规划在发展目标、发展任务和空间政策等方面的要求，对镇级国土空间进行动态调整完善为优化镇域生产力布局，重大工程项目落地提供空间保障，指导近期建设规划、年度实施计划的编制，实现规划动态维护。

加强规划实施监督

建立健全公众参与制度和公示制度，最大限度的拓展公众参与的范围，增强规划的公开性和透明度，提高公众参与的效力，反映其根本利益的需求，加强规划实施的公众监督、舆论监督，建立起有效的社会制约机制，对于本次规划，听取各方对规划的意见。形成听证纪要。通过增强规划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充分听取社会各阶层的意见、发挥专家的咨询作用，可更好的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行性。经批准的规划应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